

延津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本年度通过“5.12”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等活动，积极宣传防灾减灾和安全生产知识，提升全民安全防范意识。通过推广官方抖音号等新媒体平台，发布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类宣传视频 200 余条，增强公民防范应对风险的能力。我局能够及时公开重大事故及自然灾害的应对信息，确保公众第一时间获取权威信息。同时，积极公开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情况，让公众了解安全生产工作的进展和成效。

(二) 依申请公开：指定专人负责依申请公开工作，对申请进行认真审核，根据申请内容确定是否公开，并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确保申请能够得到及时、有效的处理。本年度办理了依申请公开 3 件，办结了 3 件，没有产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 政府信息管理：加强领导，统筹部署政务公开工作。召开政务公开专题会议，要求各股（室）提高认识，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全面查摆问题并及时整改，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充分利用微信、抖音等新媒体平台，灵活便捷地发布信息、解读政策。

(五) 监督保障：制定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明确责任分工和时间节点，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 and 高效化。此外，还注重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和学习交流活动，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1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1	0	0	2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1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信息更新不及时，存在信息更新滞后的情况，导致公众无法获取最新的政府信息，影响了信息的时效性和价值。二是公开程序不规范，信息公开的程序不够规范和透明，实施信息公开时存在程序不完整、审核不严格等问题，导致信息公开的依法性和公正性存在疑问。改进情况：一是强化信息更新，建立健全信息更新机制，确保信息的时效性和准确性。对于常规性工作，应定期公开；对于临时性工作，应随时公开；对于固定性工作，应长期公开。二是规范公开程序，建立健全的信息公开程序，明确公开条件和程序，增强公开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加强培训和指导，提升工作人员的法律意识和业务能力，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和标准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我单位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